

证券代码:002352 证券简称:顺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5-098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顺丰控股”)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即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2025年12月30日公司以视频会议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参加本次会议的职工代表共78名。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表决,会议以7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选举了徐本松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徐本松先生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将由徐本松先生与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五名非职工代表董事组成,其中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不超过三年,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附件: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徐本松先生,男,1985年出生,四川工商管理硕士及北京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2007年加入顺丰集团,先后任多个岗位,包括云谷公司营运经理、云谷公司高级经理、重庆区域总经理,集团销售负责人、北京区域总经理兼运营总监、集团首席市场官。2025年7月至今担任顺丰航空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10月起任本公司执行董事。

截至目前,徐本松先生持有公司A股股份5,200股。徐本松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徐本松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诚信信息公示公开谴责或公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徐本松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352 证券简称:顺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5-099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30日下午15:00。

2. 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一路深投控股大厦B座会议室。

3. 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所有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董事长王卫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6.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出席情况

股东类别	现场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网络投票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股东出席情况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及股东 所持代 表有表决权 股份数量(股)	45,2622	1,640	299,028,952	6,2815	1,653	2,882,165,696
H股	1	56,826,051	1,1364	-	-	56,826,051
合计	14	2,639,962,795	52,943	1,640	299,028,952	5,980,000

注: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的总股份数量为3,099,430,409股, A股股份数量为400,000股,其中,公司A股回购股东手中的股份数量为38,959,689股,该等股份不享有表决权,故本次股东大会享有表决权的总股份数量为5,000,407,720股。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上海澄明则正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提案:

提案序 号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1	《关于修订 ¹ 公司章程 ² 的议案》	A股	2,844,120,612	98,6800	1,814,867	0,0630	36,230,217	1,2570
		H股	15,465,859	99,6871	0,3129	0	0,0000	
		全体股东	2,828,826,698	97,9175	68,463,356	2,3754	204,824	0,0071
2	《关于修订 ¹ 公司章程 ² 及其 附属规章制度的议案》	A股	327,575,513	74,8333	109,978,25	25,1194	27,215	41,360,458
		H股	66,260,255	99,6871	177,800	0	0,0000	
		全体股东	333,830,324	76,1417	104,324,414	23,8115	204,824	0,0068
3	《关于修订 ¹ 公司章程 ² 及其 附属规章制度的议案》	A股	21,056,993	37,0525	35,769,058	62,9448	0	0,0000
		H股	2,834,554,509	96,4465	104,232,414	3,5465	204,824	0,0070

注:本公告中有关表决权股份数量的百分比如例均保留4位小数,若其各分项数值之和与合计数值存在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上述提案5董事及其实体关联人回避表决。

上述提案3和4已经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同意,王卫先生、何捷先生当选为非独立董事,陈伟先生、李嘉士先生、丁益女士当选为独立董事。

上述提案1和7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澄明则正律师事务所范永超、余心律律师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议决议;

2. 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352 证券简称:顺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5-100

2.03	《董监高管理制 度》	A股	2,813,311,799	97,6110	68,614,673	2,3807	29,224	0,0083
		其中:中小投资者	333,117,607	76,0993	104,383,731	23,8460	29,224	0,0546
2.04	《募集资金管 理制 度》	H股	21,056,993	37,0525	35,769,058	62,9448	0	0,0000
		全体股东	2,834,368,792	96,4402	104,383,731	3,5517	29,224	0,0081
2.05	《对外投资管 理制 度》	A股	2,813,448,216	97,6158	68,497,656	2,3766	29,224	0,0076
		H股	21,056,993	37,0525	35,769,058	62,9448	0	0,0000
2.06	《关联交易内 部控制及决 策制度》	A股	2,813,311,799	97,6110	104,266,714	23,8193	219,824	0,0502
		H股	21,056,993	37,0525	35,769,058	62,9448	0	0,0000
2.07	《对外担保管 理制 度》	A股	2,813,366,716	97,6129	68,557,456	2,3787	241,524	0,0084
		H股	21,056,993	37,0525	35,769,058	62,9448	0	0,0000
2.08	《累积投票实 施制 度》	A股	2,813,398,673	97,6141	68,526,999	2,3776	240,024	0,0083
		H股	21,056,993	37,0525	35,769,058	62,9448	0	0,0000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顺丰控股”)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12月30日发出会议通知,2025年12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董事6名,实际参与董事6名。与会董事推举董事王卫先生主持本次会议,董事会秘书的执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充分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¹《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角色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章程,董事会现审议通过《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角色的议案》,经充分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1. 王卫先生、何捷先生、徐松生先生、孙海金先生、甘玲女士为公司董事;

2. 陈伟先生、李嘉士先生、丁益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

对于董事角色的确认于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生效。

二、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产生第七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具体如下: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陈伟先生、王卫先生、孙海金先生、甘玲女士为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

2.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王卫先生、何捷先生、徐松生先生、孙海金先生、甘玲女士为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3.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李嘉士先生、王卫先生、丁益女士为公司提名委员会委员;

4. 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何捷先生、王卫先生、陈伟先生、孙海金先生、甘玲女士为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5.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何捷先生、王卫先生、孙海金先生、甘玲女士为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